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9:00

地點：桃園市大興路 269 號(桃園大飯店)

出席股數：本公司已發行股數總數 238,815,126 股，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173,940,486 股，占本公司具表決權股份總數 72.83%，已達法定出席股數。

主席：吳維忠董事長 紀錄：郭力榕 經力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宣佈開會議開始。

主席致詞：略

查、報告事項：

- 一、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敬請 鑒察。(詳如附件)
- 二、監察人查核民國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鑒察。(詳如附件)
- 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辦理情形，敬請 鑒察。(請參閱議事手冊)
-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辦理情形，敬請 鑒察。(請參閱議事手冊)
- 五、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敬請 鑒察。(請參閱議事手冊)
- 六、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敬請 鑒察。(請參閱議事手冊)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包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聰明及林月霞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二)上述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監察人審查，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請參閱附件。

(三)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172,322,945 元，依法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可分配盈餘新台幣 155,090,650 元，擬作如下分配：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0
加：一〇一年度稅後盈餘	172,322,945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17,232,295
可供分配盈餘	155,090,650
減：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60元	143,289,076
未分配盈餘餘額	11,801,574

附註：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9,305,439元
2. 配發董監事酬勞 3,101,813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楊平山

(二)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盈餘已扣除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9,305,439 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3,101,813 元(依稅後盈餘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後，分別提列 6%員工現金紅利及 2%董監事酬勞)。

(三)本次盈餘分派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項，俟本次股東常會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相關規定擇期另訂之。

(四)本次現金股利總額係依本公司民國 102 年 4 月 26 日流通在外股數 238,815,126 股計算，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持股配息率因此而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五)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說明如下：

- 1、依據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辦理。
- 2、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致使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保留盈餘增加 82,596 仟元，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減少 88,681 仟元，合計股東權益淨減少 11,634 仟元，其中變更功能性貨幣而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並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224 仟元，就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因適用豁免而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75,096 仟元，惟本公司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為負數，依規定可免于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3、本公司因採用 IFRSs 致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盈餘分別增加 82,596 仟元及增加 80,395 仟元。有關未分配盈餘之調整細項資訊，請參閱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內容。

(六)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敬請 公決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配合公司政策及業務需要，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如下：

條項	原條文	條項	修正後條文	增訂理由
第廿九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盈餘，除提撥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四至六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廿九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有盈餘，除提撥董監事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送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配合公司政策及業務需求修訂
第卅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一月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二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十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二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九月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五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十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三十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五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十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十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一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九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卅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一月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二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十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二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十四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九月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五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十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三十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五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十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十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一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九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增訂本次修訂次數及日期

(二)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敬請 公決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函修訂「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如下：

條項	原條文	條項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十五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 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 …… 三、本公司背書保證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 ……	第十五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 …… 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翌二日內公告申報： …… 三、本公司背書保證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翌二日內公告申報： ……	配合法令修訂

(二)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

<附件> 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民國一〇一年受到國際間政經情勢紛擾、歐債危機持續擴大蔓延、歐美地區需求疲弱與人民幣持續升值影響，國際間主要金融評機構不僅多次下修全球經濟展望更因內地生產成本不間斷的攀升而大幅調降總體電子代工產業之獲利表現。然而，美隆工業在重重挑戰之下，依舊做出亮眼的成績，不僅營業收入創近年最高，利潤轉為正盈利並持續穩定累積成長。美隆工業將繼續秉持穩定腳步積極深耕本業，開發創新。展望未来，除了仔細掌握景氣循環脈動，更將持續性的調整本公司產品結構，不間斷的降低各項經營成本，強化高獲利產品的推廣。感謝全體股東長期的支持以及員工們過去一年努力不懈的投入，也敬請全體股東與員工能夠持續的支持美隆工業再創佳績。

茲將一〇一年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綜合評估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整體經營績效，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445,874 仟元較一〇〇年度增加 18.94 %；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72,323 仟元較一〇〇年度稅後虧損新台幣 307,204 仟元獲利改善新台幣 479,527 仟元成長 156.09 %。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未公告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	172,323	
一〇〇年度稅後淨損	(307,204)	
差異總額(有利)		479,527
差異分析：		
銷售收入增加數	707,938	
減：銷售成本增加數	663,923	
=銷售毛利差異(有利)		44,015
一〇一年度營業費用	265,987	
減：一〇〇年度營業費用	301,193	
=營業費用差異(有利)		35,206
一〇一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	112,000	
減：一〇〇年度營業外收支淨額	(400,902)	
=營業外收支淨額差異(有利)		512,902
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	(50,207)	
減：一〇〇年度所得稅利益	62,389	
=所得稅費用差異(不利)		(112,596)
差異總額(有利)		479,527

四、研究發展方面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已開發產品如下：

項次	研發成果	效益說明
1	DTS Play Fi 無線桌上型立體音響	Android 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使用者藉由 WiFi DTS Play Fi 無線傳輸音訊功能至無線桌上型立體音響，不需要以有線固定連接至音響設備，一支 Android 智慧型手機可連接 4 台無線桌上型立體音響，同時播放音樂，使用者可同時享受聆聽音響及隨時隨地操控 Android 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的樂趣。
2	薄型電視專用桌面式 soundbar 音響	此桌面式 soundbar 音響採用強化玻璃桌面，觸控按鍵，左右聲道輸出功率各 50 瓦，重低音 100 瓦，內建光纖輸入柱比解碼，USB audio for Apple iPhone、iPod、iPad、Bluetooth APT-X，薄型電視直接放置在桌面式 soundbar 音響，增加空間擺置美感。
3	大尺寸壓縮高音	大功率 PRO 專業喇叭需使用大尺寸壓縮高音，針對此需求開發 44mm/75mm 的壓縮高音配合 1200W 大功率 PRO 系統，讓公司可以在專業喇叭的領域更有競爭力。
4	吸織纖維振膜開發	由於節能減碳是世界趨勢，所以開發高效率的喇叭也是一個節能減碳的方向，吸織纖維是一質輕結構強的材質，使用吸織纖維可以提升喇叭效率相對可以節省能源消耗。
5	Corner 音響	利用論壇虛角空間設計開發此 Corner 音響，內含 Full range satellite 及 Subwoofer，有效利用家庭空間的設計技法，讓空間的價值及美感做完美的結合。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林源成

<附件>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送達之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經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聰明及林月霞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包含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違同營業報告書暨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楊平山

監察人：伍兆佳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受文者：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及以允當表達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自行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謹此報告

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月霞 會計師

李聰明 會計師

金管會證期局(原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受文者：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謹此報告

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月霞 會計師

李聰明 會計師

金管會證期局(原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